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16:00 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六纬路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总经理李国平先生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由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进行审核与见证（包括到会股东人数及代表股数）

三、宣读会议表决方法及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1、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网络投票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执行），大会议案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全部议案宣读完毕后，开始填票表决，由监票人收集股东大会表决票，将现场投票结果交予见证律师；

2、每股有一票表决权。普通决议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通过，特别决议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通过；

3、股东投票时，可在表决票相应栏内用“√”方式行使权利，将股东名称（如有授权需同时填写授权代表名称）、身份证号码和所代表的股数填上；

4、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5、本次会议设监、计票人两名。监、计票人负责议案表决时的票权统计核实，见证律师见证统计过程；

6、出席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会议期间禁止大声喧哗和吵闹，不听劝阻者，现场会议工作人员将有权采取必要措施请其离开会场；

7、为保证股东大会会议的顺利进行，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有异议、意见或建议时可在现场会议投票结束后休会期间进行提问、沟通，任何人不得致使会议无法正常进行；

8、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四、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五、会议审议内容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9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另外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股东对审议内容进行记名投票表决

七、监票人、计票人将表决结果提交律师

八、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表决情况汇总

九、律师宣读表决结果及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闭幕

议案一：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二：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25.26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3.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6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13.48%。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45.8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4.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9.75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9.38%；财务结构保持合理稳健。

二、2024 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行

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强化内部控制管理，对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的提升以及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起到了推动作用；加强对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应法律法规的学习，并将有关规定转化为公司管理标准；强化公司经营层依法经营意识，规范运作。

（二）组织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召开了 6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1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5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结合各自的专业优势，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客观、审慎的判断，

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审核意见和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权限，履行决策程序。董事会切实做到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并落实股东大会决议，领导公司生产经营有序开展。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五、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1. 不断完善治理体系，确保企业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开展三会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防范公司经营风险，持续加强在业务风险、财务规范和内部审计等多方面的风险管控，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持续推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

2、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

2025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董事会将加强与管理层之间信息沟通，对管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进一步推进公司的规范化管理。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三：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核查，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名称
1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未达业绩考核目

			标的限制性股票并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2024 年 6 月 1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3	2024 年 8 月 23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	2024 年 9 月 1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进行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高效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四：**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刚、孔宪根编制了各自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眭鸿明、鲁忠涛编制了各自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王刚、孔宪根、眭鸿明、鲁忠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五：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同力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2,526,011,928.18	2,433,052,471.27	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420,822.37	217,142,016.61	1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947,670.47	178,151,184.15	3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3	1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0	12.68	增加0.32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973,661.31	251,614,717.12	49.82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总资产	4, 585, 770, 812. 25	3, 695, 152, 644. 16	24.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 975, 167, 769. 21	1, 805, 726, 047. 85	9. 38

三、主要财务状况（合并报表）

（一）资产情况

1、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574, 424, 734. 49	727, 496, 366. 59	-21. 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 067, 500. 00	0. 00	100. 00
应收票据	771, 705. 41	702, 713. 06	9. 82
应收款项融资	168, 774, 088. 38	2, 474, 670. 78	6720. 06
应收账款	1, 188, 635, 443. 76	1, 027, 530, 978. 74	15. 68
预付账款	324, 840, 206. 47	246, 519, 320. 91	31. 77
其他应收款	26, 407, 967. 12	187, 598, 942. 56	-85. 92
存货	295, 584, 553. 29	522, 894, 492. 60	-43. 47
合同资产	31, 298, 415. 88	14, 728, 950. 00	112. 5
其他流动资产	111, 293, 499. 85	70, 418, 594. 60	58. 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 00	11, 000, 000. 00	-100. 00
投资性房地产	4, 237, 239. 07	4, 509, 639. 79	-6. 04
固定资产	789, 297, 715. 50	366, 671, 007. 09	115. 26
在建工程	465, 526, 885. 90	59, 972, 575. 98	676. 23
使用权资产	3, 300, 673. 40	6, 230, 996. 10	-47. 03

无形资产	208,410,583.50	133,665,912.90	55.92
商誉	271,651,994.20	271,651,994.2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6,552,892.44	5,793,497.05	1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501,255.75	26,272,044.21	175.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93,457.84	9,019,947.00	35.18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增加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本期使用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设备、工程及材料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款项回收所致；

存货：主要系天启合同履行成本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主要系质保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税金重分类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出售宁波双能环保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主要系新增房屋建筑物、电站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主要系在建电站、房屋建筑物、设备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主要系计提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主要系购买土地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坏账准备、可抵扣亏损等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2、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
短期借款	280,872,359.78	68,568,132.90	309.63
应付票据	204,734,165.55	81,654,398.08	150.73
应付账款	974,031,543.46	569,623,343.48	71.00
合同负债	210,500,241.16	271,818,436.07	-22.56
应付职工薪酬	45,761,690.63	43,169,533.64	6.00
应交税费	137,638,972.42	32,977,926.49	317.37
其他应付款	59,826,590.32	340,706,891.02	-82.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683,326.46	110,611,050.11	-93.05
其他流动负债	27,610,186.29	61,637,652.82	-55.21
长期借款	18,000,000.00	24,000,000.00	-25.00
租赁负债	968,902.28	2,651,573.22	-63.46
长期应付款	38,100,000.00	0.00	100.00
递延收益	229,006,278.18	34,794,837.98	558.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711,960.08	-100.00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短期借款：主要系质押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主要系使用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应付账款：主要系采购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主要系流转税、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往来款支付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借款、租赁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主要系支付租赁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主要系顺逆流交易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系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所致。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8,000,000.00	176,000,000.00	-4.55
资本公积	752,543,368.67	883,263,368.67	-14.80
减：库存股	0.00	138,720,000.00	-100.00
专项储备	19,089,916.65	13,141,257.58	45.27
盈余公积	46,711,369.47	28,522,464.78	63.77
未分配利润	988,950,874.50	843,518,956.82	17.24
少数股东权益	375,868,786.50	246,500,860.42	52.48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库存股：主要系回购限制性股票所致；

专项储备：主要系计提储备金所致；

盈余公积：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主要系天启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经营成果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2,526,011,928.18	2,433,052,471.27	3.82

营业成本	1,831,426,449.03	1,968,013,056.82	-6.94
税金及附加	20,051,683.75	18,200,370.90	10.17
销售费用	13,826,392.98	12,700,948.29	8.86
管理费用	126,156,898.33	68,278,645.12	84.77
财务费用	7,869,893.12	3,057,514.62	157.40
研发费用	70,943,243.44	79,267,583.50	-10.50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管理费用：主要系天启上期冲回未实现限制性股票激励约定的绩效条件所致；

财务费用：主要系本期金融担保费及手续费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76,973,661.31	251,614,717.12	4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467,670,126.06	-104,963,872.79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78,144,352.66	-200,271,188.46	-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天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六：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81,889,046.85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8,188,904.69 元，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额为 163,700,142.1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 274,246,936.03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8,000,000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160,000.00 元（含税），占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8.18%。2024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七：**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师，其业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独立性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考虑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及双方合作良好。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财务审计费用为：80 万元整，内控审计费用为：40 万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八：**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融资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将以自有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并互相提供担保。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融资及担保额度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前述融资与担保额度及对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的授权，有效期自该议案经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九：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每位独立董事津贴为 7.2 万元/年（含税）。

三、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